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简介
 1.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赛象科技	股票代码	00233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红军	王佳	
办公地址	天津市华苑新技术产业园区(环外)海泰发展三号	天津市华苑新技术产业园区(环外)海泰发展三号	
电话	022-23788169	022-23788188-8308	
电 子 信 箱	szqsb@sinac.com	szqsb@sinac.com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84,258,906.62	343,951,220.84	1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557,645.95	39,456,535.72	-37.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408,892.32	36,708,802.65	-49.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2,449,169.63	-109,168,569.08	276.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4	-42.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7	-42.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5%	3.06%	-1.21%
总资产(元)	2,113,874,453.64	2,021,332,125.30	4.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40,990,297.10	1,320,021,671.19	1.59%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4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融资融券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天津赛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15%	189,230,000	0
张浩洁	境内自然人	5.00%	29,430,800	0
#李能	境内自然人	1.34%	7,900,000	0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44%	2,574,814	0
高鑫公司有责任计划	境内非法人	0.36%	2,140,000	0
高鑫公司有责任计划	境内法人	0.34%	2,003,476	0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31%	1,834,304	0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	境外法人	0.29%	1,684,580	0
MORGAN STANLEY & CO.INTERNATIONAL	境外法人	0.28%	1,649,668	0
李富磊	境内自然人	0.27%	1,602,9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天津赛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张浩洁先生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天津赛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张浩洁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李能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7,9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7,900,000股;公司股东张浩洁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14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2,140,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市翔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300890 股票简称:翔丰华
 转债代码:123225 转债简称:翔丰转债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简介
 1. 公司简介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翔丰华	股票代码	30089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叶文国		肖德龙
电话	021-66566217	021-66566217	
办公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淞南路635弄11号	上海市宝山区淞南路635弄11号	
电子邮箱	public@xhfine.com	public@xhfine.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95,471,847.19	687,391,351.12	59.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910,129.40	-2,945,933.47	1,828.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1,346,398.22	-14,797,234.41	379.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6,805,472.44	-181,443,834.19	131.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71	-0.0247	1,829.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71	-0.0247	1,829.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3%	-0.14%	2.37%
总资产(元)	5,655,341,427.88	5,014,984,004.32	1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04,447,913.17	2,251,479,150.59	2.35%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28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融资融券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周耀伟	境内自然人	11.23%	13,433,514	0
雷英治	境内自然人	3.01%	3,601,473	0
钟祖云	境内自然人	1.87%	2,237,226	0
温州众成源	境内非法人	1.69%	2,025,913	0
徐晓春	境内自然人	1.60%	1,918,899	0
深圳恒高	境内非法人	1.00%	1,199,995	0
恒高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法人	1.00%	1,199,995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1118 证券简称:恒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1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简介
 1. 公司简介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议决的报告期间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议决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恒光股份	股票代码	30111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友良	张凯鹰	
电话	0745-7695232	0745-7695232	
办公地址	湖南省怀化市洪江区石门101号	湖南省怀化市洪江区石门101号	
电子邮箱	SLHghkjg@163.com	SLHghkjg@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74,259,702.00	748,200,215.55	16.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2,533,074.69	7,397,807.89	723.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0,557,296.04	-457,580.01	13,334.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769,373.38	29,758,737.03	-33.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74	0.0680	743.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74	0.0680	743.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8%	0.57%	4.01%
总资产(元)	2,644,361,936.27	2,594,461,224.03	1.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10,148,253.06	1,331,018,168.29	5.95%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4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融资融券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 东 性 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湖南恒光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38%	48,900,000	0
恒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2%	4,645,800	0
曹立祥	境内自然人	2.67%	2,941,000	0
曹立祥	境外法人	1.13%	1,240,988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337 证券简称:赛象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8

2026 半年度 报告摘要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全文。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张晓晨
 2026年8月25日

证券代码:002337 证券简称:赛象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1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净资产等无重大影响。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相关法规进行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及变更日期
 2025年12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132号)(以下简称《解释19号》),对“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提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或终止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相关资产本公司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系统的会计处理”“关于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计量的会计处理”“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投资”等内容进行了规范及明确。本解释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2026年6月4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财会〔2026〕7号)(以下简称《解释20号》),对“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关于货币兑换可兑换性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等内容进行了规范及明确。本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6年1月1日至本解释施行日新增的本解释规定的业务,企业应当根据本解释进行追溯。
 此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按照国家统一的要求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变更前后的会计政策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3.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前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三、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天津赛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2026 半年度 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300890 证券简称:奇德新材 公告编号:2026-061

2026 半年度 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简介
 1. 公司简介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V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资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V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V 否	
4.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V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V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V适用 □不适用	

□是 V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6,874,390.31	178,578,678.93	10.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423,433.85	8,607,040.66	79.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828,329.73	8,677,261.61	24.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9,935,662.83	36,864,502.77	35.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04	0.1031	74.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04	0.1031	74.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3%	1.35%	0.7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16,285,880.49	871,338,751.07	28.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07,397,431.79	633,759,503.43	43.18%

3. 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 股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6,874,390.31	178,578,678.93	10.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423,433.85	8,607,040.66	79.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828,329.73	8,677,261.61	24.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9,935,662.83	36,864,502.77	35.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04	0.1031	74.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04	0.1031	74.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3%	1.35%	0.78%
总资产(元)	1,116,285,880.49	871,338,751.07	28.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07,397,431.79	633,759,303.43	43.18%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6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融资融券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姚建生	境内自然人	29.40%	27,079,750	0
江门市恒晖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法人	12.59%	11,660,000	0
陈云峰	境内自然人	4.00%	3,685,759	0
广东奇德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法人	3.63%	3,345,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2026 半年度 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300952 证券简称:恒辉安防 公告编号:2026-064

2026 半年度 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简介
 1. 公司简介

P. Morgan Securities LLC—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46%	502,018	0	不适用	0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36%	397,084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的关系如下： 曹立峰持有南通恒立工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6.00%的股份，并担任执行董事。 公司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懿二7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恒辉安防持有：南通恒立工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900,0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900,000股。 公司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懿二1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恒辉安防持有：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33,33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33,330股。						
前10名流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买入原因导致其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不适用						
公司是否存在表决权差异安排						

股票简称	恒辉安防	股票代码	30095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姓名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武波	林旭能	
电话	0513-69925999分机:8088/8089	0513-69925999分机:8088/8089	
办公地址	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工业新区(黄山路)	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工业新区(黄山路)	
电子邮箱	zhangwb@hhwv.com	linx@hhwv.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02,716,138.80	593,029,875.28	1.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257,467.26	54,977,422.69	-61.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972,480.42	47,901,427.07	-72.9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02,716,613.80	593,029,875.28	1.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257,467.26	54,977,422.69	-61.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927,480.42	47,900,497.07	-72.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4,946,389.87	68,581,632.04	-5.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36	-7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31	-70.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5%	4.13%	-2.88%
总资产(元)	3,037,602,078.01	2,957,003,634.74	2.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35,779,150.01	1,708,701,819.79	1.58%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10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融资融券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姚建生	境内自然人	27.94%	67,501,000	0
王成华	境内自然人	11.59%	28,0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主营业务:无主导产品的多种商品的批发贸易。(如机械、设备及零件的进出口)住:所:60 PAYA LEBAR ROAD, 4066-28, PAYA LEBAR SQUARE, SINGAPORE, 400651

截至2025年12月31日,INNO总资产5,088,361美元,净资产-1,285,687美元。2025年主营业务收入1,553.416美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交易:INNO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建浩先生及其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
 三、关联方履行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经营稳定,能按合同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背景
 关联交易:报告期内披露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407)
 2026年8月25日,INNO与公司签署补充协议涉及主要内容:
 1. 补充协议自生效之日起施行,有效期为一年(折合人民币金额)1,600万元,调增至当年代理采购总量不高于折合人民币金额1,200万元;
 2. 除金额调整外,上述补充协议其他条款,如定价原则和原则、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等内容与本协议保持一致。

六、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会议决议
 2026年8月14日,公司召开了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认真审阅,并与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必要的沟通。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1. 我作为:本次调整关联交易额度是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和关联交易经营计划的需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的要求,遵循了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 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
 3.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2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6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7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1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2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3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6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7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8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1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2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3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6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7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8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1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2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3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6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7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8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1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2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3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6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7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8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1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2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3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6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7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8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1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2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3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6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7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8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1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2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3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6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7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8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1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2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3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6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7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8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0号》
 七、备查文件
 1. 第九届中国独立董事会议决议;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
 3. 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4. 采购框架协议;
 5. 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6. 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7. 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8. 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9. 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10. 2